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  
2018 年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文在线”、“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启动，公司决定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并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告。中信证券从 2015 年 9 月 30 日起承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间为从 2015 年 9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文在线”、“公司”）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项目已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的相关规定，中文在线非公开发行 A 股的持续督导期间 2016 年 8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法规和规则的相关规定以及中文在线的实际情况，中信证券认真履行保荐机构应尽的职责，对中文在线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有计划、多层次的后续培训，所培训的内容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持续督导的最新要求进行。

2018 年 12 月 21 日，中信证券相关人员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要求完成了对中文在线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持续督导培训工作，特向贵所报送培训工作报告。

## 一、培训的主要内容

2018年12月21日，培训小组通过采取现场授课的方式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培训。本次培训重点从公司治理、上市后信息披露相关要求、内幕交易、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高管买卖股票相关要求等方面进行了讲解，并结合相关案例进行讲解。本次培训促使上述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公司日常规范运作及募集资金合规使用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 二、本次培训人员情况

中信证券中文在线持续督导小组选派具有证券、法律、财务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丰富、责任心强的业务骨干对公司培训对象进行了系统、细致的培训工作。培训人员包括：李艳梅（项目负责人、保荐代表人）和熊冬（持续督导专员）。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要求，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包括中文在线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

## 三、培训成果

通过此次培训授课，中文在线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促使上述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合规使用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此次培训有助于进一步提升中文在线的规范运作水平。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 2018 年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

黄新炎

---

李艳梅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7 日